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老干部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基本情况

三、重点工作概述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老干部局是主管全市离退休干部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

1. 宣传、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离退休干部工作和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有关规定。

2. 制定或组织制定离退休干部工作的具体政策和规定，调查研究离退休干部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并向市委、市政府提出意见和建议。

3. 统筹指导各县区市、市直各单位的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督促、检查离退休干部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的落实，依法保障离退休干部的各项权益。

4. 统筹指导全市离退休干部政治建设、思想建设和党组织建设，教育引导广大离退休干部和党员保持公仆本色，坚定理想信念。

5. 做好离退休干部信息宣传工作，宣扬离退休干部的历史功绩和现实贡献，选树离退休干部先进典型，组织引导离退休干部发挥独特优势和作用。

6. 协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市离退休干部的来信来访、医疗保健、丧事办理等工作。

7. 加强离退休干部工作队伍的自身建设，组织开展离退休干部工作者教育培训。

8. 指导玉溪市离职干部休养所、玉溪市老年大学、玉溪市老干部活动中心和老干部社团协会的建设、管理和服务工作。

9. 承担中共玉溪市委离退休干部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10.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玉溪市老干部活动中心（玉溪市老干部党校、玉溪市老年大学），主要职责是：

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离退休干部工作的各项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负责离退休干部政治建设、思想建设和党组织建设相关工作；组织离退休干部开展教育学习、文化体育和志愿服务等活动；为离退休干部提供医疗保健、生活扶助等服务；负责市老干部活动中心场馆设施的建设、管理和维护；联系、协调、指导和服务老干部社团协会；负责指导县（市、区）老干部教育、活动、服务等工作。

二、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 3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服务管理科、宣传教育科。

所属单位 2 个，分别是：

1.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老干部局（本级）

2. 玉溪市老干部活动中心（玉溪市老干部党校、玉溪市老年大学）

（二）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纳入我部门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2 个。分别是：

1.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老干部局（本级）
2. 玉溪市老干部活动中心（玉溪市老干部党校、玉溪市老年大学）

纳入我部门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与我部门所属单位范围保持一致。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我部门 2025 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59 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公务员 1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48 人，事业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 0 人，机关和事业工人 1 人；经费自理人员 0 人。

我部门 2025 年末其他人员 12 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人员 12 人；经费自理人员 0 人。

年末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70 人（离休 0 人，退休 70 人）。年末学生 0 人。年末遗属 0 人。（如无学生人数和遗属人数可删除相关表述）

车辆编制 13 辆，在编实有车辆 13 辆，超编 0 辆。

三、重点工作概述

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坚持“日发月推专题学”模式，引导离退休干部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

要讲话精神，推动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学习全覆盖。每日通过微信群发送“第一议题”，每月推送“学习参考清单”，定期举办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读书班、“万名党员进党校”培训班，承办全省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玉溪片区示范培训班、“赞辉煌成就·聚银发力量”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题辅导报告会（玉溪站），全市组织离退休干部专题培训、日常学习、收听收看专题报告会和“云岭银潮之声”1100余次覆盖4.3万余人次。江川区开展“送学上门，送书到家”活动。组织建设有形有效。进一步规范离退休干部党组织设置，印发文件加强异地居住党员管理。成立市老干部活动中心（老年大学）离退休干部党委，加强对社团协会、活动组和老年大学班级党组织的管理。加强规范化建设，做好“模范党支部”和优秀“第一书记、党支部书记、党建联络员”评选推荐。严格落实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党支部书记和委员工作补贴制度。深化“支部亮星亮旗”工作，评选市级“金晖先锋党支部”，表扬市委离退休干部工委“五星党支部”和“金晖先锋红旗党支部”。完善“6+N”主题党日制度，举办第六届“微党课”比赛和优秀主题党日评选。通海县划转成立39个党总（支）部。易门县按照“六有”标准建成离退休干部党员学习活动阵地17个。纪律规矩入脑入心。履行好“组织者”和“参与者”双重责任，组织好党纪学习教育，发放《离退休干部纪律告知书》1万余份。党性体检中心推出“银龄守纪·护航守正”主题套餐，接待97个党组织1344

名党员。全市组织开展党纪学习教育 500 余次，有针对性地开展谈心谈话 400 余人次，用好“银发添彩·银龄研学”学习线路，引导离退休干部传承红色基因，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新平县通过“党课+法治课”引导老干部争当遵纪守法模范。

实施“爱心行动”，强化作用发挥，提升离退休干部工作品牌亮度。拓展载体平台。持续深化“银发添彩·碧玉生辉”志愿服务品牌，用好“老党员工作室”、老干部宣讲团等载体，构建完善“碧玉生辉”志愿服务“总队+大队+队”体系，有老干部志愿者 5200 余人。全市建立“银发人才库”10 个、入库 1500 余人；印发《玉溪市老党员工作室建设指导意见》，按照“八有”标准建设“老党员工作室”30 个。助力中心大局。开展“赞辉煌成就·聚银发力量”座谈会 175 场次，9300 余人次参加，收集建言 906 条。市级老领导围绕“三湖”保护治理、现代农业产业转型发展、乡镇“四抓”等建言献策。抓好“云岭银发助力+”行动，引导广大老同志在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宣传贯彻党的创新理论、助力基层治理等方面发挥作用。省委老干部局“云岭银发”助力乡村振兴志愿服务活动落地新平，成立柑橘产业、民族文化、乡村旅游等 7 个工作站。红塔区老干部摄影团为全区 21 位百岁老人拍“全家福”。通海县 7 名老党员参与“爱心妈妈（爸爸）”活动助力青少年成长。华宁老科协银发人才志愿服务队开展“银龄微光·科普下乡”活动。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本部门 2025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本部门 2025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老干部局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25,433,223.08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835,205.53 元,占总收入的 85.85%;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元(含教育收费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3,598,017.55 元,占总收入的 14.15%。

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1,558,751.76 元,增长 6.53%。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73,098.83 元,下降 0.79%;无上级补助收入;无事业收入;无经营收入;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增加 1,731,850.59 元,增长 92.80%。主要原因是下属单位玉溪市老干部活动中心一是学费收支项目收入预算结合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情况进行调整,提高了项目执行精准率;二是进一步规范了账务处理,将医务室收支项目中应收药款(由红塔区医保中心用职工基本结算费用直接支付给药商未过我单位账户部分)纳入了预算会计核算。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老干部局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25,408,309.85 元。其中：基本支出 20,631,653.97 元，占总支出的 81.20%；项目支出 4,776,655.88 元，占总支出的 18.80%；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

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1,089,229.07 元，增长 4.48%。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324,343.19 元，下降 1.55%；项目支出增加 1,413,572.26 元，增长 42.03%；无上缴上级支出；无经营支出；无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主要原因是下属单位玉溪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一是**本年度退休 6 人、2 名退休人员离世，人员经费支出减少；**二是**本年度 2 名退休人员离世，增加了死亡抚恤金支出；**三是**进一步规范了账务处理，将医务室收支项目中应付药款（由红塔区医保中心用职工基本结算费用直接支付给药商未过我单位账户部分）纳入了预算会计核算；**四是**本年度老年大学教学场所、设施设备各类修缮减少；**五是**年中增加了南片区活动基地提升改造项目。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用于保障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老干部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20,631,653.97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16,762,749.78 元，占基本支

出的 81.25 %；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3,868,904.19 元，占基本支出的 18.75 %。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5 年度用于保障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员会老干部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4,776,655.88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元。

玉溪市老干部活动中心学费收入项目经费 1,128,370.15 元，主要用于不断推进玉溪老年大学高质量发展，推动玉溪老年教育事业稳步发展。从老年学员的需求出发，切切实实为人民群众服务，牢固树立安全办学意识，把学校办成一所有品质、有品味、有品牌的老年朋友向往的老年大学。

玉溪市老干部活动中心医务室收支项目经费 2,273,280.94 元，主要用于按照单位职能要求，全心全意为离退休干部提供优质、贴心的医疗保健服务。为进一步深化精准服务行动，针对离休干部，医务室精心建立“一人一册”电子健康档案，详细记录他们的健康状况、用药历史等信息，为个性化医疗保健提供坚实依据。

玉溪市老干部活动中心南片区活动基地提升改造项目经费 200,000.00 元，主要用于完成玉溪市老干部活动中心南片区活动基地提升改造，完成后可承接中小型培训、各类文体活动。能够为南片区离

退休干部提供一个开展学习、文体活动的场所，尽力满足老干部的学习、活动需要。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老干部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635,205.53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5.15%。与上年相比减少 373,098.83 元,下降 1.70%,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5%。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分功能分类科目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 外交（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3. 国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5. 教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9,056,863.51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8.08%，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33%。主要用于发放在职人员工资、奖金、养老保等；保证单位正常运转所需要的办公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费、福利费、劳务费等，走访慰问老干部、老年节活动等项目支出；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下属单位玉溪市老干部活动中心一是年初预算未编报退休人员记实职业年金；二是本年度有 2 名事业退休人员离世增加了死亡抚恤支出；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老干部局本年度有 1 名离休人员离世增加了死亡抚恤支出。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1,406,550.22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50%，完成年初预算的 93.15%。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在职人员公务员医疗保险，在职人员工伤、大病保险；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下属单位玉溪市老干部活动中心退休 6 人、病逝离休人员 2 人，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老干部局本年度有 1 名离休人员离世，少交医疗保险。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6. 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1,171,791.8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42%，完成年初预算的 97.11%。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补助没有享受过福利分房的在职人员住房补贴；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下属单位玉溪市老干部活动中心本年度内 6 名职工到龄退休，少缴住房公积金。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3. 其他（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20,300.00 元，决算为 205,934.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48%；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 5,335.00 元，下降 2.53%。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00,300.00

元，决算为 200,30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97.26%，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0,000.00 元，决算为 5,634.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2.74%，完成年初预算的 28.17%。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900.00 元，增长 0.4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 6235.00 元，下降 52.53%；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5634.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减少 6,235.00 元，下降 52.53%；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20,300.00 元，支出决算为 205,934.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48%，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 5,335.00 元，下降 2.5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00,300.00 元，决算为 200,3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0,000.00 元，决算为 5,634.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17%。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思想，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公务接待。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 900.00 元，增长 0.4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6,235.00 元，下降 52.53%，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5,634.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减少 6,235.00 元，下降 52.53%；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标准和陪同人员、规范公务用车使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 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购置车辆 0 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3 辆。主要用于老干部工作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8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65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老干部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三）需要说明的事项

不存在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老干部局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868,904.19 元，比上年减少 400,233.11 元，下降 9.38%，主要原因是压缩公用经费、工作业务经费以及物业管理费。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 404,557.69 元、印刷费 11,182.50 元、水费 38,256.50 元、电费 84,246.95 元、邮电费 43,152.23 元、物业管理费 773,508.39 元、差旅费 74,719.00 元、维修（护费）337,772.85 元、租赁费 15,600.00 元、会议费 800.00 元、培训费 54,209.00 元、公务接待费 5,634.00 元、劳务费 58,690.80 元、委托业务费 685,328.32 元、工会经费 139,411.20 元、福利费 66,000.00 元、公车运行维护费 200,300.00 元、其他交通费用 611,470.00 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129.88 元、办公设备购置 14,175.88 元、专用设备购置 90,759.00 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中国共产党玉溪市委委员会老干部局资产总额 26,871,079.36 元，其中，流动资产 1,149,861.72 元，固定资产 25,434,352.91 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0.00 元，无形资产 286,864.73 元（净值），其他资产 0.00 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1,390,725.33 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 51,440.08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1 项，账面原值 175,974.96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元；出租房屋 2,740.75 平方米，账面原值 2,645,108.16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387,548.21 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367,648.83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8,922.8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729,400.47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59,325.56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38,378.80 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38,378.80 元。。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

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

参考和依据。

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

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